

星

織



謹防魔鬼的詭計



謹防魔鬼的詭計

謹防魔鬼的詭計

「我還有末了的話，你們要靠着主，倚賴他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的惡魔爭戰。」——弗六章十至十二節。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徧地游行，尋找可吞喫的人。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他，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彼前五章八、九節。

以上的兩段經文和許多別的經文，都告訴我們說，基督徒在世上最大的仇敵就是魔鬼。這個仇敵有兩點最可怕的地方：第一，他極其兇惡；第二，他

十分詭詐。主耶穌述說魔鬼的兩種特性，第一，說他是一殺人的，第二，說他是一說謊的，（約八章四十四節）正是顯明這個道理。在這兩件事中第二比第一更爲可怕。魔鬼雖然是兇惡的，但如果信徒忠勇無畏，將生死利害完全置於度外，奮力與他戰鬪，他便難以取勝了。但因爲他是詭詐的，是善於說謊的，他明明攻擊基督徒不能取勝的時候，便施用他的詭計，在暗中傷害他們。明處所發的攻擊容易抵擋，暗中所設的詭計難以豫防。許多忠勇的基督軍兵，因爲未能豫防魔鬼的詭計，便受了他的暗算，遭了他的毒手；有的失敗以後還能興起，但所受的損失已經不少；還有的竟一蹶不振，一直失敗到底。這是何等可惜的事啊！

感謝神，他早已看明白魔鬼所設一切的詭計。他不僅提醒我們叫我們

儆醒豫防，他也將魔鬼所用一切的詭計一一的指示我們，叫我們知道應當怎樣防備。當我們打開聖經詳細查考的時候，我們便看明神所指示我們的這一切事。現在容我們藉着神的話所發的光亮，來燭照魔鬼的詭計。

一 搖動信徒的信心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喫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女人對蛇說，園子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喫；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喫，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喫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喫了，又給她丈夫，她

丈夫也喫了「創三章一至六節」。

這就是魔鬼引誘我們的始祖，和我們的始祖被引誘犯罪的事實。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出魔鬼是何等詭詐。他知道明明引誘我們的始祖去犯罪是不易奏功的，便施展他那「說謊」的本領，用詭計來敗壞他們。他知道順服的行爲是由於信心生出來的。他更知道要叫一個人悖逆神命根本的方法，就是先破壞他的信心。所以他雖然想要引誘他們去喫神禁止他們喫的果子，但他卻不明勸他們喫，只用狡詐的言語問他們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喫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他明明知道神說過這話，何必再問。他所這樣問，正是爲要搖動夏娃的信心。我們再注意他所問的話：「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喫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神何曾說不許他們喫園中所有

樹上的果子，神所禁止喫的，不過是一棵樹上的果子。魔鬼何嘗不知道神未曾這樣說，但他所以這樣問，就是爲要分散夏娃的注意力。果然夏娃中計了，聽她回答說，「神曾說，你們不可喫，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神是怎樣說的呢？他說，「你不可喫，因爲你喫的日子必定死。」注意夏娃在神所說的話中間，加上了一句，「也不可摸；」又改了一句，將「必定死」變作「免得你們死。」這一改便將原來的意思減輕了許多。「必定」的意思是何等堅決，何等確切，何等毫無轉移的餘地。「免得」的意思就不是這樣的嚴重了。「免得你們死」也可以譯作「恐怕你們死」，意思是說，有死的危險，但到底是不是一定死，還在不可知之列。注意夏娃的兩個錯誤是相連的，一個人敢在神的話上加上一些，他就敢從神的話中減去一些。魔鬼最喜歡看見屬神的

人這樣作，因為這樣作正是爲他豫備好了作工的門路。所以當他聽見夏娃回答這些話以後，便再進一步對她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喫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這是何等大而可怕的一句謊言！神明明說，「喫了必定死。」魔鬼卻說，「喫了不一定死。」不說「喫了一定不死」，卻說「喫了不一定死。」在這裏正看出魔鬼的詭詐和他的毒計。或者有人想，假使魔鬼明說「喫了一定不死」，豈不是更容易叫夏娃放膽去喫麼？決不是這樣。假使他這樣說，我想夏娃倒不敢喫了。她一聽這話，必定看出來這話與神所說的是完全相反，是可怕的，是從仇敵來的。這樣，她不但肯聽從，或反倒加意豫防起來，魔鬼豈不是枉費心機。魔鬼早已明白這種道理，所以他不說「喫了一定不死」，卻說「喫了不一定死」，「不一

定」是甚麼話？神明明說「必定」爲甚麼魔鬼說「不一定」他無非是要用這種似是而非模稜兩可的言辭搖動夏娃的信心罷了。果然夏娃聽了這話，竟疑惑起神的話來，於是由疑惑而流於不信，由不信就生出悖逆。人類犯罪墮落的大慘劇，便在這裏開幕了。

從始祖直到今日，魔鬼害人所最常用且是收效最大的詭計，就是這個搖動人信心的方法。他不說神的話不可信，卻說神的話不一定可信。他告訴我們的話裏面，常是有一「不一定」，「或者」，「若是」，「大約」，「也許」，「誰敢說」，等等模稜兩可的字樣。但神所說的話，從來不用這一類的字。他的話說，「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凡從神所來的言語都是實實在在堅確不移的。使徒論到這事有話說，「我指着信實的神說，我們向你們所傳的

道，並沒有是而又非的。因為我和西拉並提摩太，在你們中間所傳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在他只有一是。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藉着他也都是阿們，叫神因我們得榮耀。——林後一章十八至二十節。當一個人篤信神的言語毫無疑惑的時候，他便能順服神，而且樂意順服神，往最低處說，也不敢不順服神。但幾時他聽了魔鬼所說搖動他的信心的話，若不立時拒絕魔鬼，卻接受他所說的，不久就因疑惑而流入不信，由不信便違悖神命了。

魔鬼不是常這樣迷惑許多基督徒麼？他常在他們耳中和心內發出許多這一類的言語，使他們疑惑神的存在，神的大能，神的救法，神的警告，神的應許。他不說這些是假的，他卻說這些不一定是真的。他並不告訴他們不要

信，他只挑動他們，使他們發生疑惑的心，及至他們對神的言語起了疑心以後，他便再進一步引誘他們悖逆神命，自然就馬到功成了。

魔鬼用這種詭計攻擊信徒，豈止於在他們的耳中心內發微聲對他們說呢？他這樣作還以為不足，竟再進一步嚇使他的使者混入教會中間，用這種搖動信徒信心的道理去迷惑屬神的人。多少教會中的傳道士和神學校的教授，講道或授課的時候所發的論調，竟是與伊甸園中的蛇口吻完全相同。他們不說聖經不可信，卻說聖經未必都是可信的。不說聖經中的奇事是假的，卻說那些奇事不一定都是事實。不說耶穌未曾復活，卻說耶穌復活的事無可查考，不能確說。不只對這幾樣事，凡聖經中的道理，他們差不多都是用這種模稜兩可的論調，去傳講，去教授。一個信徒未曾聽他們講解以前，還

明白一些，還有一些信心；及至聽他們講幾次道以後，簡直如同進入五里霧中。如果繼續着坐在他們腳前聽幾個月道，以前的一些信心或者竟會喪失淨盡。難數算有多少信徒都是因為未曾謹防，就這樣中了魔鬼的詭計，失去了起初的信心。

親愛的信徒們，謹防魔鬼和他的詭計。甚麼時候你覺得有一個意思叫你疑惑神的話，你就當知道這是老蛇在那裏引誘你了，你當趕快呼求神保護你，拯救你，使你有力量能得勝；更當緊緊抓住神的話，完全篤信，不要容留少許疑惑的意念。甚麼時候你若聽見有講道的人講叫人疑惑神的話的道理，你若作得到，就當爲他更正；若不然，他就當防備他，遠離他，不可再坐在他腳前，聽他講那老蛇的道理。你切不要想你不必躲避這些危險，因爲神保護

你不錯，神必保護他的兒女經過危險，卻不受害，但那是指着不知道危險而誤入其中的人。你若明知那是危險，卻仍往裏面走，就是試探神。那樣，你落在危險中受了損害，神是不負責任的。

篤信是破壞魔鬼這種詭計最好的方法，所以經上教訓我們說，「拿着信心當作籐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六章十六節。

一一 用世界的好處引誘信徒

「魔鬼又領他上了高山，霎時間將天下的萬國都指給他看。對他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因為這原是交付我的，我願意給誰就給誰。你若在我面前下拜，這都要歸你。』」——路四章五至七節。

釣魚的人釣魚的時候，必要取一些食物掛在他的釣鈎上，然後可以釣

着魚，魚不喫鈎子，然而魚卻喜歡喫食物。誰想到食物喫到口裏的時候鈎子就將牠鈎住了呢？魔鬼敗壞信徒的第二種詭計，就是用一些美食掛在他的鈎子上面。世界上的金錢，名譽，宴樂，產業，友朋，情人，都是人所喜愛的。但就是這些東西常常被魔鬼所利用，作他鈎取信徒的食物。魔鬼來引誘信徒犯罪，叫他們反抗神，叫他們去說謊，偷竊，殺人，姦淫，他們必要嚴厲拒絕，絲毫不肯隨從他。他也知道若是這樣引誘他們，很難以達到他的目的。於是他便改變方法，不去直接引誘他們犯罪，卻把許多世界的好處指給他們看，只要他們羨慕尋求這些世界的好處，便不愁他們不拜倒在他的腳前。不是有許多虔誠熱心的信徒，只因爲想要發財便離棄了神，陷在各樣的罪惡中麼？不是有許多爲神大大使用的信徒，只因爲尋求尊榮，便從他們所站的良好地位

跌落下去了麼？不是有許多獻身歸主的信徒，只因捨不了肉體的宴樂，與世上的朋友，以致沾染許多污穢麼？不是有許多蒙神特召的青年信徒，只因爲戀愛一個卑劣的情人，以致一蹶不能復起麼？這些人起初都是極虔敬熱誠忠心愛主的信徒。他們曾在神的面前爲以前的罪痛心懊悔。那時他們決志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定意棄掉一切的罪惡不義。他們看罪如同毒蛇猛獸。那樣的可怕可恨。他們曾滿心羨慕聖潔的人生，樂意遵行神的旨意。但現在卻怎樣了呢？說謊，作僞，嫉妒，惱恨，舞弊，營私，縱慾，行淫，從前所恨惡厭棄的罪惡，現今幾乎沒有一樣不犯。爲甚麼那樣好的信徒，竟墮落到這種可憐的地步呢？我們若詳細查問他們已往的經驗，便發現一個很大的原因，就是一貪愛世界的好處。他們好像那些無知的魚，不肯吞鈎子，但捨不得那鈎子上

的食物，至終便因此中了魔鬼的詭計。

魔鬼所用的這種詭計誠然是非常毒辣，但這並非是不能勝過的。我們的主也曾遇見這種試誘，魔鬼也曾將一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他看，「又應許他說，只要他肯向魔鬼下拜，他便可得着這一切好處。但他卻不肯離棄神，違背神去得這些。他寧可失去這些好處，卻不肯離棄神悖叛神。他決不肯爲得這些向神的仇敵——魔鬼——下拜。他回答魔鬼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他就這樣爲事奉神，順服神，捨棄世界的好處，戰勝了魔鬼所用的這種詭計。

神指示我們戰勝魔鬼這種詭計的方法就是「愛神過於一切。」一個信徒在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的時候，魔鬼這種詭計在他的身上是毫無

效用的。愛神的人不肯爲得這一切而離棄神，悖叛神。他們決不肯爲得這一切在魔鬼面前下拜。他們心目中所看見的只有神。他們所有的那愛神的心，使他們能以甘心爲神的緣故捨棄這一切好處而不以爲苦。正是因爲他們這樣作，便破壞了魔鬼所用的這種詭計。神爲保守屬他的人使他們逃避魔鬼的這種誘惑，也給了他們一段極重要的教訓說：「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人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因爲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章十五至十七節。

親愛的信徒，務要時刻謹慎，不要容魔鬼用世界上的任何好處作釣餌。

將你陷在罪中，愚昧的以掃因爲要喫一頓紅豆羹，竟賣掉了長子的名分。到了後來，雖然痛哭懊悔，也無法挽回已經鑄成的大錯。我們切不要蹈他的覆轍，因爲貪愛世界上一些至暫至輕虛浮的名利宴樂，以致爲魔鬼所欺騙，陷在罪中，失去天上的獎賞。當記得「我們在這裏本沒有常存的城，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來十三章十四節。更不要忘了上文所引的一段經訓末了的幾句話，「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長存。」——約壹二章十七節。

三 引誘信徒妄用神的恩賜爲自己謀利益

「當下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他禁食四十晝夜，後來就餓了。那試探人的進前來，對他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

餅——太四章一至三節。

使瞎子看見，癩子行走，啞吧說話，長大痲瘋的潔淨，死人復活，風浪平靜，又用五個餅使五千人喫飽，並且還作了許多大奇事的神的兒子耶穌，要吩咐石頭變成餅，豈不是易如反掌。但耶穌所得的權柄，是爲作甚麼用的？這卻是一個最重要的問題。經上對於這個問題是怎樣回答的呢？「主耶穌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爲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報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們的神報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賽六十一章一、二節；參看路四章十六至廿一節。因爲耶和華的靈在他身上，所以他能行大事；因爲耶和華用膏膏他，所以他有大權柄。但耶和華的靈在他身上，並且用膏膏他，乃是爲叫

他去傳好信息，去醫治安慰那些可憐的人類，卻不是叫他藉着這種權柄和能力去爲自己謀衣食，求利益。

主耶穌自從在約但河裏受浸上來受了聖靈的膏以後，必是得着奇異的能力。他在曠野禁食覺得飢餓的時候，魔鬼就利用這個機會引誘他，叫他用這種奇異的能力爲自己去將石頭變成餅。主耶穌能將石頭變成餅，但他知道這不是神在他身上的旨意。神在他身上的旨意，乃是叫他用這奇異的能力去拯救醫治幫助安慰那些失喪患病缺乏傷心的人。他認清如果他用這種能力去爲自己變餅，爲自己謀求身體的利益，他就要走到神的旨意以外去，這是決不可作的。同時神的話在他心裏，他便從從容容的用這利劍戰退了那狡詐兇惡的仇敵。聽他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餅，乃是靠神口裏所出

的一切話。」太四章四節。

魔鬼豈單是會這樣引誘過我們的主呢？他多少次用了這種詭計去試探那些蒙神召選蒙神使用的聖徒。我們常看見一個信徒蒙了神的召選，得了特別的恩賜與能力，神的旨意是要叫他用這些恩賜與能力去作神的工作，去拯救人，去幫助人。但魔鬼找着一個機會就來對他說：「看哪，你這個人有這樣優秀的天資，有這樣偉大的本領，你能講話，你能著作，你能辦事，你能交際。像你這樣的人才豈可自暴自棄，竟埋沒在這種無名無利被人厭棄的傳道事業裏面。只要你肯插足到社會裏，決不愁不能飛皇騰達，凌霄直上。憑你這些本領，不過幾年，準能高車駟馬，文繡膏粱，名利權位，富貴榮華，到那時簡直取之不盡，用之不竭。這種境遇，這種快樂，與作一個窮苦辛勞的傳道士相

比，豈不是有天淵之別麼？你如果沒有甚麼才能本領，也就罷了；但如今你樣樣都有，豈可這樣自暴自棄呢？「多少蒙神召選從神得着特別恩賜的信徒，都能述說這種受試探的經驗。可惜這些人當中已經有不少竟在這裏遭遇了失敗！他們中間有的人真爲自己變了許多餅：金餅，銀餅，名譽餅，權位餅，產業餅。變的餅太多了，喫不下還要勉強往下喫，結果竟同當日的以色列民一樣，餅一還在他們牙齒之間，尙未嚼爛，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他們發作，用最重的災殃擊殺了他們。」他們中間也有的人聽從了魔鬼的誘惑，要去爲自己變餅，誰想到試了多少次竟變不成，遭遇了幾次失敗以後，不得已再回到神面前來，要去爲神作工，到這時連爲神作工的能力也沒有了。結果只弄得兩手空空，徒呼負負！他們悔恨起初不應當聽從魔鬼的誘惑，但是已經太遲了！

神這樣待那些失敗的信徒本是合理的，但他的慈愛和憐憫真是浩大。許多時候他並不丟棄那些失敗的信徒，他擊打他們，使他們多受痛苦，使他們爲自己變餅的計畫完全落空，使他們至終不能不降服在神的面前。到這時他仍使用他們。在失敗以後能穀轉回來再爲神所使用，固然是應當喜樂感恩，但如果起初就不聽從撒但的誘惑，爲神所作的工豈不是更大更多，更蒙神的悅納麼？

自然那些聽從魔鬼的引誘要用神的恩賜爲自己變餅的信徒，也不都是因爲戀慕名利富貴纔這樣作。其中有些人必是因爲顧慮到生活的問題，以爲若只是遵行神的旨意，作神所付託的工作，難免有一日會缺乏了衣食，會凍餓而死。在他們這樣思想的時候，就是給魔鬼豫備了最好進攻的機會。

這時候魔鬼向他們獻上這變餅的計策，自然很容易蒙他們的採納。這些信徒失敗就因為他們不能篤信神的應許。他們亟需念誦並且篤信經上的話，「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不要憂慮說，喫甚麼？喝甚麼？穿甚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

——太六章卅一至卅三節。神在古時曾吩咐烏鴉爲他的一個僕人叨餅，又藉着一個寡婦罈內的一把麵養活他的僕人許多日子。（王上十七章）後來這位先知被惡人迫害逃走的時候，神又吩咐一個天使爲他豫備需用的餅和水。（王上十九章）我們只要遵行神的旨意，作他的工，餅的問題神一定爲我們解決。我們又豈可聽從仇敵的誘惑，妄用神的恩賜，想要去爲自己變餅呢。

魔鬼最恨惡那些多得神的恩賜多爲神所使用的信徒。他盡力去攻擊他們，陷害他們。也就是這種信徒最容易陷入他所設的這種網羅。多得神恩賜的信徒們哪，務要儆醒，謹防，持定神的言語，抵抗魔鬼的攻擊。

四 引誘信徒求虛浮的名譽榮耀

「有一個人名叫亞拿尼亞，同他的妻子撒非喇，賣了田產，把價銀私自留下幾分，他的妻子也知道，其餘的幾分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彼得說：亞拿尼亞，爲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哄聖靈，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田地還沒有賣，不是你自己的麼？既賣了，價銀不是你作主麼？你怎麼心裏起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亞拿尼亞聽見這話，就仆倒斷了氣。聽見的人都甚懼怕，有些少年人起來，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徒五章

一至六節。

亞拿尼亞受了這樣重的懲罰，不是因爲他未曾把賣田產的錢都捐出來，乃是因爲他私自留下幾分，卻告訴使徒說他已經把所賣的價銀都拿來。他這樣作不是欺哄人，乃是欺哄神，所以纔受了神的懲罰。我們要問，爲甚麼他要這樣說謊欺哄神呢？這沒有別的原因，就是因爲他尋求虛浮的名譽尊榮，想叫全教會說他是怎樣熱心，怎樣愛人，肯把賣田產所得的價銀都捐出來。我們或者未曾注意他這種尋求名譽尊榮的心思是從那裏來的。使徒告訴我們說，這種心意是從魔鬼來的。聽彼得對亞拿尼亞所說的話：「亞拿尼亞，爲甚麼撒但充滿了你的心，叫你欺哄聖靈，把田地的價銀私自留下幾分呢？」一起初撒但引誘亞拿尼亞去尋求虛浮的名譽尊榮，亞拿尼亞不抵抗

反順從，以致撒但在他裏面掌了大權，充滿了他的心，因此他纔作出這樣得罪神的事來。

我們可以思想亞拿尼亞作這一件惡事決不是偶然的。他和他的妻子在未賣田產以前和賣了田產以後，必是考慮了多少時候，商議了多少次，聽他們二人在彼得面前說一樣的謊話便可以證明。起初撒但引誘他們的時候，他們本應當立時拒絕，但他們未曾這樣作，以致使撒但進一步而佔據了他們的心意。在他們考慮這事商議這事的時候，聖靈也必是多次提醒他們，責備他們，告訴他們說這樣作是不合理的。可惜他們不聽從聖靈反聽從撒但，以致弄到後來撒但竟充滿他們的心，使他們大膽作出這樣的惡事，招來神的懲罰。

撒但豈單用這種方法陷害亞拿尼亞與撒非喇呢？從古至今他在歷代的教會中用這種詭計不知道陷害了多少信徒。只要他能引誘信徒尋求世上的名譽尊榮，便不難引誘他們去說謊，欺騙，嫉妒，殺人，貪財的心怎樣使人去犯許多的罪，求名的心也是如此。

在這裏還有一件值得我們注意的事，就是亞拿尼亞受撒但的試探，不是在他作壞事的時候，乃是在他作好事的時候。賣了田產把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這是何等好的事。在今日的教會中那些富足的人不用說賣了田產，就是將自己積蓄起來的銀錢拿出百分之二三來爲幫助窮人的能有幾個。亞拿尼亞肯自動的賣了田產，把價銀拿出許多來放在使徒腳前，我們除去欽佩他的熱心以外，還有甚麼話可說。誰想到亞拿尼亞受試探犯罪就是

在這件事上呢！

親愛的信徒啊，在作好事的時候，當謹防魔鬼的試探，防備魔鬼在你作好事的時候，引誘你起求名的心，以致你因此犯罪跌倒。在你爲主作了美好的見證的時候，在你奉獻貲財的時候，在你幫助人的時候，在你施捨的時候，都當特別謹慎，不要容魔鬼把那求名譽尊榮的心放在你的裏面。他用世上虛浮的名譽尊榮作釣餌來釣取你，你破壞他的詭計的方法就是不吞他的釣餌。不然，你今日怎樣爲亞拿尼亞哀嘆，後來你也要看見別人爲你哀嘆。

感謝神，他一方面將這因求名而失敗的信徒的事蹟寫在聖經上作爲我們的鑑戒，一方面也給了我們寶貴的訓言，足以保守我們使我們不至陷在撒但的網羅中。容我們讀他所給我們的訓言：

「你們要小心，不可將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們看見；若是這樣，就不能得你們天父的賞賜了。所以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前面吹號，像那假冒爲善的人在會堂裏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榮耀。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你施捨的時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要叫你施捨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太六章一至四節。

我們真肯勉力遵行這段教訓麼？若是這樣，我們不但因此將要從神得着許多賞賜，而且也因此破壞了魔鬼的詭計。一個人連所行的善事都隱藏不使人知道，他還能作偽說謊去求虛浮的名譽和尊榮麼？

末了容我們再讀兩句經上的教訓：

「不要貪圖虛名，彼此惹氣，互相嫉妒。」——加五章二十六節。

「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章三節。

一句極要緊的話當記牢：「不要貪圖虛浮的名譽和榮耀。」

五 引誘信徒炫耀己功驕傲自誇

「撒但起來攻擊以色列人，激動大衛數點他們，大衛就吩咐約押和民中的首領說：『你們去數點以色列人，從別是巴直到但；回來告訴我，我好知道他們的數目。』約押說：『願耶和華使他的百姓比現在加增百倍；我主我王啊，他們不都是你的僕人麼？我主爲何吩咐行這事？爲何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裏呢？但王的命令勝過約押。』約押就出去走遍以色列地，回到耶路撒冷，將百姓的

總數奏告大衛。以色列人拿刀的有一百一十萬，猶大人拿刀的有四十七萬。惟有利未人和便雅憫人沒有數在其中，因為約押厭惡惡王的這命令。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便降災給以色列人。大衛禱告神說：我行這事大有罪了：現在求你除掉僕人的罪孽，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代上二十一章一至八節。

我們看出大衛作的這件事是犯了甚麼罪麼？若是我們從代上十八章一直讀到二十一章，便可看出他作這件事是在他屢次用兵與各國戰爭，打了許多勝仗以後。人在戰勝強敵成就功業以後，都是喜歡驕傲自誇，炫耀自己的長處。大衛所犯的罪就是在這裏了。他在得了大勝以後，不歸榮耀與神，卻去數點以色列民，彰顯他的國勢是怎樣的隆盛，他的軍兵是怎樣的衆

多。神使他戰勝仇敵，如今他卻這樣自炫，這真是大大得罪神的一種行爲，不希奇他因此受了很重的責罰與苦痛。

有某種特長或有所成就的信徒，最容易犯的罪就是驕傲自誇，炫耀自己的特長或事功。但這種罪是神所最恨惡的。人在犯這種罪惡的時候，就是奪取神的榮耀，將神從他的座位上推下去，自己去坐在上面。這不是一種小罪，乃是一種極大無比的罪。一個人一犯這種罪，不但他所有的長處都失去了牠們的價值，而且要立時被神將他降卑，立時遭遇極大的失敗。在聖經中所記載的這種事實不在少數，大衛的事就是其中的一件。

我們要知道神是怎樣憎惡驕傲的罪麼？我們讀箴言第六章十六至十九節：「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他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就是高傲的眼，

撒謊的舌，流無辜人血的手，圖謀惡計的心，飛跑行惡的脚，吐謊言的假見證，並弟兄中布散分爭的人。——我們都承認這段經文所提第二到第七樣的罪惡是何等可惡，是何等重大；但神卻將這些罪列在驕傲的後面，神看爲極重極大的罪，我們常看作很輕很小，有時甚至不以爲是罪，這是何等可嘆的事。神不只在聖經中指示我們驕傲的罪是怎樣的可惡，他也在聖經中指示我們許多因驕傲以致失敗的事蹟，使我們可以引爲鑑戒。除去大衛這一件事以外，我們看見猶大的賢王希西家在患重病的時候呼求耶和華，耶和華垂聽他的祈禱，醫治了他。但他在病痊以後，不歸榮耀與神，反倒心裏驕傲，向巴比倫的使臣炫耀他的富足。（代下三十二章廿四、廿五節；又賽卅九章一至七節）他所行的這愚昧的事與大衛所作的正是相同，他也因此受了神的

懲罰。以賽亞書第十章中告訴我們神怎樣使用亞述王，怎樣用他作杖，擊打悖逆的國民，但他在得勝以後不歸榮耀與神，反倒驕傲自誇，因此神便擊打他，毀滅他，以致他遭遇淒慘的結局。但以理書中也指示我們兩個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與伯沙撒——因強大而驕傲，以致遭遇禍敗；一個離開世人，喫草如牛；一個被敵人所殺，國祚被奪。（但四、五章）這一切的記載都是告訴我們一件極重要的真理，——「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

在大衛所作的這一件事上有極值得我們注意的一點，就是大衛所以起這驕傲的意念，作這愚昧的事，乃是由於受了撒但的激動。撒但知道人的弱點在那裏，他知道人在有所成就以後便容易驕傲自炫，所以他就在大衛屢勝強敵大建戰功的時候，來激動大衛，使他作這愚昧的事。可惜大衛未曾

謹慎儆醒，防魔鬼的詭計，竟失足陷在撒但的網羅中，害了自己，又害了百姓。

我們當知道大衛是屬神的人，撒但不能強迫他作甚麼，撒但不過「激動大衛」，大衛可以拒絕撒但，可以不受撒但的激動。若是這樣，他不但免了這次的損失，而且因他的得勝，要特別得着神的喜悅。可惜大衛這次竟遭遇了失敗，這不能不歸咎於他自己了。

魔鬼不單用這種詭計害了大衛，他也用這種詭計害了許多屬神的人。直到今日，他還是尋找機會，要用這種詭計敗壞那些有熱心，有特長，爲神所使用，成就特別事工的信徒。他激動他們去數點他們所發的熱心，所奉獻的貲財，所成就的善工，所引領的信徒。他激動他們去藉着這些來榮耀自己，來

彰顯自己，激動他們奪取神當得的榮耀。好大喜功驕傲自炫，本是人所共有的通病，信徒的肉體既然存在，一遇見這種試探，自然不免躍躍欲動。信徒在這時候略一疏忽，他裏面的敵人（肉體）便與外面的敵人（撒但）連合起來，去作這種大干神怒的惡事，結果他便從一種極好的地位，直跌到很深的坑裏。他受了極大的虧損，但撒但卻鼓掌大笑，慶幸他用他的詭計，奏了奇功。

親愛的信徒，在你有甚麼特長，有甚麼成就的時候，必須加倍儆醒，謹防魔鬼的詭計，不要聽從撒但的引誘，去數點你的長處，你的功業，和你所成就的。你若不自己去數點，神必要爲你數點得清清楚楚，而且他所定的時候一到，他要照你所成就的賞賜你，使你得着你所未曾想到的榮耀。但如果你不知道儆醒謹防，以致隨從撒但的誘惑，照你肉體所喜愛的去數點你的長處，

你的善行，你的事功，結果你必至落在仇敵的網羅中，遭遇神的懲罰，感受極大的損失，像大衛一樣，那是何等可怕的事呢！

六 妄解經上的言語迷惑信徒

「魔鬼就帶他進了聖城，叫他站在殿頂上，對他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跳下去，因為經上記着說，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頭上。」——太四章五、六節。

耶穌第一次受試探的時候，不但引證經上的話戰勝了仇敵，而且他所引證的經文也足顯明他的心是何等重看神的言語。他引證經上的話說：「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魔鬼經過這一次失敗以後，不但不肯中止他的誘惑，而且這次他竟發明了一個最毒的詭計，

豫備向主耶穌作第二次的進攻，他看明白主耶穌是那樣重看經上的話，篤信經上的話，持守經上的話，他便也引用經上的話來向主耶穌施行他的誘惑。他引誘主耶穌從殿頂上跳下去，同時他也引證經上的話說：「主要爲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魔鬼所引證的這段話真是聖經上的麼？若是我們打開詩篇第九十一篇，便看見這一段話果真是載在這一篇詩的第十一十二兩節裏面，但這真是希奇了！聖經上的話本是引人走義路的，本是保守人不至犯罪的，魔鬼怎能用經上的話引誘人犯罪呢？我們只要詳細看一看魔鬼是怎樣引用了這段聖經，這個難題便立刻解決了。在我們未看魔鬼怎樣引用這段經文以前，先詳細將詩篇第九十一篇全篇閱讀幾遍，我們便看出這篇的大意就是述說神怎樣應許保護那投

靠他敬愛他的人。九至十二節說，「耶和華是我的避難所，你已將至高者當你的居所；禍患必不臨到你，災害也不挨近你的帳棚。因他要爲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他們要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這一段話明明是說，神要保護那投靠他的人，不使災禍臨到他的身上。在他行路的時候，神要吩咐天使保守他的脚步，不使他遭遇危害。這一段話絕對未曾教訓人自己投到危險裏，然後叫天使保護他。一個人若是明明看出一種危險，卻故意投到裏面，他就是試探神，就是得罪神。這樣的人天使決不保護他，只好容他碰傷自己的腳，或者竟至碰碎自己的身體，也未可知。魔鬼怎樣引用了這一段經文呢？他不提上文的意思，也不顧下文的教訓，只突然抽出這十一十二兩節的話來，而且從這兩節的中間割去一句要緊的

話——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如果我們從來不知道詩篇第九十一篇的話，只聽見魔鬼引用這一段被他所割裂的經文，我們必很容易誤會，以爲我們不論偶然遇見危險，或是自己投到危險裏面，天使都必要保護我們，使我們不受傷害。如果同時魔鬼再給我們一種暗示，叫我們去自蹈危機，我們一定會投到他的羅網裏面去。

在這裏我們看出來魔鬼所以能用經上的話迷惑人，就是因爲他將經上的話支解剖裂，或是將上下文的意思隱藏起來，或是從中間棄掉幾句，或是從一段經文中抽出一兩句或一兩節來，用斷章取義的方法去講解。熱誠的信徒必都篤信聖經，他們無論聽見甚麼話，只要是聖經裏的，就都要無條件的接受信從。如今魔鬼所引用的既是聖經中的話，他們自然不再疑惑也。

不敢疑惑，便去接受信從，那想到他們竟因此走入了迷途呢！

我們篤信「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但聖經中的言語必須「按着正意分解」，纔能使人得着益處。若斷章取義牽強附會的去引用講解，那種害處真是比甚麼都劇烈。最大的害處，就是受這種害的不是冷淡的信徒與那些不注重聖經不信從聖經的信徒，他們對於聖經中的言語是漠不關心的。按着正意分解聖經中的道理，他們不領受，不按着正意分解卻牽強附會的去講，他們也不關心。惟獨那些熱心愛主篤信聖經的信徒，對於經上的話真是看作比精金更寶貴，比蜂蜜更甘甜。他們願意篤信聖經中一切的話，遵行聖經中一切的教訓。這種信徒若是誤解了聖經中的話，那種危險真是不堪設想了。他們以錯誤的解

釋當作正確的意思，以魔鬼的指導當作神的旨意。他們篤信他們所得着的，他們遵行他們所領受的。他們以爲他們自己是在神的旨意中奔跑，卻不曉得他們已經深入迷途了。第二種害處就是熱心的信徒因爲誤解經上的話以致走入迷途，是很難轉回的。如果他們所走的路違反經上的教訓，一旦有人指正他們，他們很容易回轉。如果他們所走的路沒有甚麼經文能證明是對的，一旦有人提醒他們，他們也不難覺悟自己的錯失。但如果他們因爲誤解了經上的話以致走入迷途，別人真不容易幫助他們。若有人勸告他們，指正他們的錯誤，他們必以爲自己所行的是本乎經上的教訓，決不會有錯誤。因此反看那勸告他們的人爲不信聖經，不順從神，甚至看那勸告他們的人爲魔鬼的使者，受了魔鬼的指使來誘惑他們。其實乃是他們自己陷入了魔

鬼的網羅，請想這是何等可惜的事呢！

要破壞魔鬼這種詭計，最要緊就是在讀聖經解聖經用聖經中的言語的時候，務要統觀全局，詳細查看上下文的意思，並且要明白當日神爲甚麼說這話，又爲甚麼藉着他的僕人寫這話。切不可將原來的意思丟掉一些，或是在原來的意思以外再加上一些，更不可不顧上下文的意思，只抽出一段一節或一句來，斷章取義穿鑿附會的去強解。這樣去作，很容易被魔鬼陷害，以致走入迷途。如果有自己不了解的經文，應當安靜等候神的指導和訓誨。在未曾得着神正確的指導以前，不可任意亂跑，妄加解釋，更不可妄解聖經，教訓別人。

七 引誘信徒毀傷自己的身體

「他們來到海那邊，格拉森人的地方。耶穌一下船，就有一個被污鬼附着的，人從墳塋裏出來迎着他。那人常住在墳塋裏，沒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鐵鏈也不能；因為人屢次用腳鐐和鐵鏈捆鎖他，鐵鏈竟被他掙斷了，腳鐐也被他弄碎了；總沒有人能制伏他。他晝夜常在墳塋裏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砍自己。」（可五章一至五節）

上面一段經文是記述一個被鬼附着的人的事。我們可以設想那個可憐的人是怎樣的兇惡，怎樣的可怕。邪鬼支配他的身體，運用他的身體，使他有那種大的力量，以致甚麼人都不能制伏他。在這一段記載中有一件極堪注意的事，就是「他晝夜常在墳塋裏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砍自己。」在這裏我們可以看出邪鬼是怎樣的可惡。他運用那個可憐的人的身體，使他用

石頭砍自己，結果受傷的乃是那個可憐的人，邪鬼卻不受絲毫的損害。

自然撒但引誘信徒犯罪與邪鬼附人是兩件絕不相同的事，但這兩件事的來原卻相同。這兩件事都是那空中掌權的惡魔運用他的能力所作的，不過邪鬼附人是他用強權完全佔據了那個人的身體，奪去了那個人的意志，使他絲毫不能自主。魔鬼引誘信徒犯罪卻不是這樣。魔鬼不能用強權佔據信徒的身體，奪去信徒的意志。他沒有權柄作這事。神不許他這樣作。他只能用詭計引誘信徒。如果信徒有堅強的意志，並能看破魔鬼的詭計，絕對的不肯聽從他的誘惑，他便一點不能作甚麼。但如果信徒看不清他的詭計，或是雖然看得明白，卻沒有堅強拒絕他的意志和抵抗他的能力，因而順服了他，這個信徒便陷在罪中，魔鬼的目的便算達到了。

在上面一段經文中我們看見邪鬼附人使那人用石頭砍自己，毀傷自己的身體。在魔鬼引誘信徒的時候他也常作這事。不過他不能附着信徒使他們不能自主的傷害自己，像那被鬼附着的人所作的一樣。他乃是用詭計引誘他們，使他們自動的去傷害自己。他引誘信徒去吸烟，飲酒，縱慾，發怒，飲食不節，睡眠失時。一個人常用石頭砍自己，他的身體固然要大受虧損，但一個人如果染上這些不良的嗜好與惡習，他的身體因此所受的損傷有時比用石頭砍自己還大許多倍。假使魔鬼引誘一個信徒去用石頭砍自己，這個信徒一定會堅決的拒絕不肯去作這愚昧的事，但許多信徒卻毫不抵抗的隨從魔鬼的引誘，去染這些惡嗜好惡習慣。這就是因爲用石頭砍自己的害處立時可以看見，但這些事害人卻在不知不覺之間。

爲甚麼敵但引誘信徒毀傷自己的身體呢？第一，因爲身體的強弱與心靈的強弱是互有關係的。許多信徒在身體健強的時候，能常常做醒祈禱，能每日研讀聖經，因此心靈按時得着天上的能力和養育。但在他們的健康受了損失，他們的身體染上疾病的時候，便不能像以前那樣做醒祈禱，也沒有精神每日查考聖經。在這種情形中，他們抵抗試誘的能力必定大見減少，仇敵在這時乘勢進攻，自然是極容易取勝的。

信徒毀傷自己的身體不但是給魔鬼一種進攻的便利，而且毀傷自己身體的這種行爲就是罪惡。我們當知道信徒的身體並不是屬他們自己的，他們沒有權柄毀壞一點。經上論到信徒的身體說甚麼話呢？「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

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章十九、二十節。這段經訓明明指示我們說，信徒的身體不是他們自己的，乃是神用重價買來用以作他居住的聖殿的。神要信徒好好照管他們的身體，如同古代在聖殿中供職的利未人照管聖殿一樣。請想一個照管聖殿的人若任意毀壞神的殿，他是否算犯罪觸犯神呢？一個信徒若任意毀壞自己的身體就是毀壞了神的殿，這種行爲豈不就是罪麼？可惜許多信徒只知道殺人是罪，說謊是罪，姦淫是罪，偷盜是罪，卻未曾想到毀壞自己的身體是罪。正是因為許多信徒未曾想到毀壞自己的身體是罪，所以魔鬼纔得逞他的詭計，引誘信徒毀壞自己的身體，使他們在這一件事上犯罪。

信徒毀壞自己的身體，除去上文所說的兩種害處以外，還有一樣害處，

就是阻礙神的工作。神在每一個信徒身上都有一些委託。他要信他的人去作他的工，去榮耀他的名，去引領人出黑暗入光明，去拯救人脫離撒但的權勢，歸向基督，去在黑暗邪惡的世界中爲他作發光的見證。雖然神的旨意不是要叫所有的信徒都專一作傳道的工作，但他在每一個信徒的身上或多或少都有一些委託。我們都十分明白健全的身體與一個人所作的事工有怎樣大的關係。他的健康受幾分損失，他的工作也就受幾分損失；及至他的健康完全被毀壞的時候，他的工作當然也必隨着完全停頓。許多時候撒但攔阻一個爲神使用的信徒，不容他去作拯救人建立人的工作，那個信徒因爲熱心愛神愛人的緣故，不顧任何種損失，不怕任何種艱險，總是勇往直前，盡忠作工。撒但見他的阻擋不生效力，便改變方法，用這種詭計來攔阻這個

忠勇的信徒，誘惑他去毀壞自己的身體，或是誘惑他染上甚麼戕害身體的嗜好，或是誘惑他在飲食色慾上沒有節制，或是誘惑他過度使用他的身體，不肯進充分的營養物，不肯按時休息睡眠。這幾個方法中只要有一個能發生效力，不久這個忠勇的信徒便能因健康受損體力不繼的緣故，停止他從前無論受甚麼攔阻不肯停止的工作。到那時他方明白毀壞自己的身體就是毀壞神的工作。幸而以後加意珍攝，身體能穀復原，但所受的損失已經不在少數。不幸身體因為受的摧殘過重，以致總不能再復原，總不能再像以前一樣去作工，或者甚至完全不能作工，請想那是何等可惜的事呢！

魔鬼引誘信徒毀壞自己的身體，除去用上文所提的幾種方法以外，還有一種最狠毒的方法，就是引誘信徒自殺。許多時候一個信徒遭過了甚麼

極重的試煉，他似乎看不見甚麼光亮，似乎完全絕了指望（其實他所受的試煉還是他所能忍受的）。在這時候魔鬼便來爲他畫策，告訴他說與其活着受這種痛苦還不如趕快死去倒好。如果這個信徒接納了他的建議，他便立時介紹許多自殺的方法給這個信徒：自縊，自刎，投井，投河，服毒，吞金，只須採取這些方法中的一樣，立時便可脫離那一切試煉痛苦。如果這個信徒受了他的誘惑，當時固然可以脫離了暫時的痛苦，但他在神面前所受的損失要有何等大呢？毀壞自己的健康尙且是罪，何況自殺呢？

我們既知道魔鬼常用這種詭計誘惑信徒，便應當時時儆醒，常常防備。除去爲順服神爲榮耀神的名爲拯救人幫助人以外，不要因爲任何事務毀壞自己的身體；更永遠不可存自殺的思想，好使我們既有健全的心靈，又有

健全的身體，去與仇敵交戰，去作神所託付的工，去爲神的緣故服事那些需要服事的人。

八 引誘信徒顧惜自己的身體

「從此耶穌纔指示門徒，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彼得就拉着他，勸他說：『主啊，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耶穌轉過來，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你是絆我腳的，因爲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章二十一至二十四節。

在上一段中我們看見毀壞自己的身體是罪，是神不喜悅的事。那樣顧

惜自己的身體必定是神所喜悅的事了，怎麼我們又說撒但引誘信徒顧惜自己的身體呢？這個問題是這樣回答：神要我們保守我們的身體的時候，我們若去毀壞就是罪。神要我們爲他的道和他的工作捨棄我們的身體的時候，我們若顧惜身體不肯順服神的旨意這也是罪。這兩件事中我們去作任何一件都是違背神的命令，也都是撒但所喜悅的。

上面所引的一段經文正是顯明這個道理。主耶穌往耶路撒冷去，在那裏要受苦被殺，這本是神所安排的；並且他必須這樣作，方能成全救贖人類的大工。他這樣作不是違背神的命令，正是順服神的旨意；不是阻礙神的工作，正是成就神的工作。不料魔鬼竟利用最愛耶穌的一個人——彼得——來引誘他違抗神的命令。這種誘惑從表面看來好像是善意，且是應當接納的，勸

主耶穌不要去受苦被殺，這真是出於愛心的勸告，誰能說是不好呢？那知如果神的旨意是要一個信徒受痛苦遭損失，這非但可以使神的名得榮耀，使多人得益處，而且那受苦的信徒也要因此得大福分呢？主耶穌往耶路撒冷去受苦被殺，這在當時真是一種極大的痛苦和損失，但正是因他所受一次的損失，神救世人的工作得以完成，死在罪中毫無指望的人類可以得着生命，就是主耶穌自己也因着他一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如果我們明白主耶穌在耶路撒冷受苦被殺所成就的事工，和他因受苦所得的賞賚，我們便曉得當時彼得的勸告不但不是出於善意，而且是出

於惡意；不但不是愛主耶穌，反倒是要害他。不過彼得說這話的時候並未曾懷着惡意，他愛他的主，他想要救護他，可是因為他不明白神的旨意，他只體貼人的意思，以致被撒但所利用。幸而主耶穌看明白了神的旨意，又抱有完全順服神的心志，所以未曾順從魔鬼的引誘。如果不是這樣，我們還能思想那種結果將要怎樣麼？

許多時候神在信徒身上也有這樣的安排。他要我們在身體方面受痛苦遭損失，藉此成全他的工作，藉此使別人得益處，也藉此使我們學習完全的順服，然後得着因順服所得的賞賜。每逢我們遇見這種情形的時候，撒但趁機起來作工了。他用柔和的聲音勸我們不要去受苦，勸我們逃避那些擺在前面的危險和艱難。有時他將這種意思放在我們心裏，有時他利用甚

麼人來勸阻我們。最可怕的就是他常藉着與我們最親近也是最關心我們的利害最愛我們的人來勸阻我們。我們因為他們是真誠愛我們的，便很容易想他們的話必是與我們有益的，是我們應當聽從的；再加上他們的態度和勸告的言語是那樣的誠摯懇切，有時甚至流淚的勸告，以致我們的心不能不被他們所軟化，我們如果接受了這種勸言，結果要怎樣呢？面前的痛苦損失是免除了，但神交託我們的工我們卻因此不能作成，神為順服他的人所豫備的上好的賞賜我們也必失去。逃避少許身體方面暫時的損失，卻失去了極多永久的好處。我們受了虧損，散但卻在旁暗笑，慶幸他的詭計竟能奏了大功。

我們的身體不是永遠不可毀壞的。若是我們毀壞我們的身體可以榮

耀神，可以拯救人，幫助人，可以使我們自己更多蒙神的喜愛，那樣，受苦可以，生病可以，挨餓受凍可以，即使不得已喪掉性命也可以。我們的主不是爲順服神的旨意爲救贖罪人甘心到十字架上去麼？許多先知和使徒不是爲傳揚神的言語，甘心歷盡許多艱難，甚至被人殺害麼？古代千萬的聖徒不是爲忠心事奉主的緣故被不信的人殺害，釘十字架，用火焚燒，扔在鬪格場中膏了猛獸的饞吻麼？如果我們毀壞身體是有效用的，有價值的，是合乎神的旨意的，我們就不必顧慮畏縮，躊躇不前。許多聖徒勝過仇敵就是他們不怕毀壞自己的身體，不怕喪掉性命。——弟兄勝過他（魔鬼）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啟十二章十一節。

在中國不少地方小孩子們儲蓄銀錢用一種特製的瓦器，名叫撲滿。

這種器皿只有一個比銀錢略大一些的小口，能把錢投進去，卻不能再取出來。作父母的起初將一個空撲滿給他們的孩子，告訴他隨時把幾個錢投到裏邊，及至撲滿裝滿了錢的時候，就把牠摔破，把錢取出來，可以隨便買甚麼東西。這個撲滿有一天一定要打破的，但必須到了應當打破的時候才可以打破。撲滿裏面沒有多少錢的時候若打破是沒有用處的，但如果裏面裝滿了錢仍不打破也是沒有用處的。當保全的時候不可打破，當打破的時候不可保全。作錯了那一樣也是不應當的。

神就是要我們這樣對付我們的身體，在不當毀壞牠的時候應當留意保全；不沾染嗜好，不放縱情慾，在飲食工作休息睡眠上都有節制，都合乎中道。但若有一天爲榮耀神，爲成就神的工，爲拯救人幫助人，爲順服神的命令，

必須受苦，必須使身體受損失，甚至必須捨棄性命身體，只要看清楚果然是神的旨意，便再不要顧惜身體。明白這個，便容易看破魔鬼的詭計，不至受他的陷害了。

九 引誘信徒發怒

「生氣卻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弗四章廿六，廿七節）

從前我讀這兩節經文的時候，以為這三句話是兩段不相連的教訓。我想前兩句是勸戒信徒，小心不要因發怒以致犯罪；後一句是勸戒信徒，防魔鬼。後來我方明白這三句教訓實在是一相連的，因為信徒在生氣的時候，是極容易給魔鬼留地步的。魔鬼也明白這種情形，所以他常常教動信徒發怒。

及至他們發起怒來的時候，魔鬼便得着一個最好的機會引誘他們陷在罪中

我們總都知道一個人在發怒的時候是甚麼樣式罷。許多人平日思想是那樣的周密，行動是那樣的審慎，作起事來有條不紊，措置適宜。在他們的事工上少有失敗和悔恨。及至他們生起氣來的時候，一切的事都改變了。他們的思想行動竟像最愚昧的人，素日那種安詳審慎的態度竟變成了暴躁輕浮，說話作事完全離開了素日所遵循的軌道，結果竟是弄出許多的失敗，貽下將來無窮的悔恨。許多人平日謹言慎行，溫和有禮，一到生起氣來的時候，竟能說出平日決不肯說的惡言，作出平日決不肯作的惡事。及至事過境遷，纔悔恨自己那時不應當說那樣的話，不應當作那樣的事，然而已經不及

挽回。許多人明明知道殺人的必不能免國法的裁制，他們不敢殺人，也不忍殺人。平日他們聽說殺人的事情都感覺可怕，但到生氣的時候，他們竟不顧一切，釀成殺人的大禍事。總起來說，人一到生起氣來的時候，差不多完全失去他的自制力，也忘記了一切的是非利害。一個人在生氣的時候，正像一個喝醉了酒的人，也像一個被鬼附着的人。他不但像醉酒的人和被鬼附着的人那樣可怕，他也像他們那樣不能自主，不能自制。請問撒旦若利用這個機會來陷害他，是不是易如反掌呢？

魔鬼就是這樣陷害了許多信徒。他引誘信徒去辱罵人，咒詛人，去說各樣不當說的話，他們知道這些話是不當說的，是神不喜悅的，他們拒絕了魔鬼的試探。他再引誘他們去鬪毆，去爭吵，去打人，去兇殺，他們知道這樣作是

犯罪，是得罪神而且羞辱神的事，他們又拒絕了魔鬼的試探。魔鬼看見他的工作遭了失敗，便改變了他的方法。他不再直接去引誘他們犯罪。他第一步先利用各種事物激動他們的怒氣，只要他們能受他的激動生起氣來，他們就會忘記神的話，忘記罪的危險，不再想到神的榮耀，失去他們所有的愛心，結果就陷在罪惡當中，遭遇不堪設想的失敗。

神知道他的兒女們的弱點，他也曉得魔鬼所用的詭計，所以他便藉着他的僕人教訓他們說，「生氣卻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弗四章廿六、廿七節，又說，「你們各人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慢慢的動怒，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雅一章十九、廿節，「不輕易發怒的勝過勇士；治服己心的強如取城。」——箴十六章卅二節。

或有人問說：生氣究竟是罪不是呢？若是爲甚麼聖經中的教訓說：「生氣卻不要犯罪。」「慢慢的動怒。」「不輕易發怒。」這一類的話語，卻不說「不要動怒」呢？

對這個問題我要回答說，不錯，聖經中未曾絕對的禁止信徒發怒；信徒也不是絕對的不可發怒，但他們是爲甚麼緣故發怒？他們發怒的結果又是怎樣？這兩件事乃是我們應當十分注意的。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在聖殿裏看見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坐在那裏，他就拿繩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趕出去，倒出兌換銀錢的人的銀錢，推翻他們的桌子。（約二章十三至十五節）我們可以推測他在作這事的時候必是大大發怒，但這種怒氣乃是一神的忿怒。這種怒氣是因爲恨惡罪惡而發的。聖經中多次提到

「神的忿怒」就是這種忿怒。但我們平常所發的忿怒卻很少是這種忿怒。我們平常所發的忿怒不外乎因為嫉妒惱恨，自私自利，攘奪金錢，名譽，地盤，勢力，別人不容我們恣意奪取，便起來與我們抗爭，我們便因此動怒了，或是我們得不着所渴望得着的，便遷怒於別人，向人大發怒。也有時因為別人揭破我們暗中所作的惡事，或是指正我們的過失，我們不肯悔改，倒因此向人發怒。這種忿怒就是罪。這不是一神的忿怒。這是一魔鬼的忿怒。」還有時我們發怒的原因並不像以上所說的那樣惡劣。乃是因為別人待我不好；侮辱我，嘲笑我，攻擊我，窘迫我；奪去我的利益，污辱我的名譽，損傷我的身體，破壞我的家庭。有時他們這樣作是出於無心，也有時是出於有意。我們不甘心忍受這種難堪的損失，便因此向那損害我們的人動怒。這種忿怒的動機

雖然與上文所提的不同，因此我們不能說牠是罪，然而這種動怒的結果，卻常是使我們陷在惱恨，報仇，辱罵，咒詛，鬪狠，兇殺等等的罪惡中。這種忿怒乃是一人的怒氣。但一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一人的怒氣只能給魔鬼造機會，使他容易下手向信徒施行攻擊罷了。我們的主曾在聖殿中為攻擊罪惡而發怒。但到了他自己遭遇惡人的毒手的時候，他們捉拿他，捆綁他，審問他，陵辱他，鞭打他，冤屈他，釘他在十字架上，他卻毫不動怒，甘心忍受這一切非法的無理的虐待。我們所作的常是與主耶穌所作的整整相反。我們看見各種極可恨的惡事擺在我們眼前，我們看見神的名受褻瀆，我們看見惹神忿怒的事環繞我們四周。只因為這些事並不損害我們個人的名譽，利益，身家，福樂，所以我們便毫不介意；及至一旦有甚麼人觸犯了我們，或是損害

了我們個人的一些利益，我們便立時怒不可遏，挺身起鬪。當發怒的時候不發怒，不當發怒的時候反倒發怒。我們所作的與我們的主所作的是這樣的大相反背，魔鬼趁着這種機會陷害我們，又有甚麼希奇的呢。

我們既知道魔鬼常激動我們發怒，然後乘機引誘我們犯罪，便當在這件事上多加注意。如果有的信徒性情不好，比別人更容易發怒，這種信徒應當更加特別謹慎。一方面當時常思念上文所提的幾段經訓，一方面也當在將要發怒的時候呼求神的扶助拯救。當我們學會「不輕易發怒」的時候，魔鬼便不能陷害我們了。

十 引誘信徒分爭

「有人攻勝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

折斷——傳四章十二節。

這段經文的意思我們都十分明白。魔鬼比我們更明白這理。他知道信徒聯合起來，力量必定增加，他便不容易攻擊他們，把他們擄去，因此他便使用一個極狡詐有效的方法向他們進攻，這方法就是引誘他們自相分爭。這種詭計一經發生效力；魔鬼不用再費甚麼力氣攻擊他們，他們自己便會崩潰傾覆，絆跌仆倒，使魔鬼不折一矢，不傷一卒，便擄去極多的信徒，作他的俘虜。

全世界的人類中有多少是基督的門徒呢？不用說無神派，唯物派，拜偶像的人，信邪靈的人，錯誤的宗教的教徒，到處皆是。就是稱爲基督徒的人當中，真實悔改信主愛主的人也是很少的一部分。在這裏我們看出真屬基督

的人在世界上不過是小羣，而且他們處處要遇到世人的反對，笑罵，輕看，譏議。魔鬼攻擊他們，魔鬼所管轄的這黑暗的世界（或說社會）也盡力向他們進攻。在這種情勢之下，基督的門徒應當怎樣彼此聯合，互相扶助，立在一條戰線上與魔鬼戰爭。想不到許多基督的軍士非但不這樣合力禦侮，反倒彼此不合，互相猜忌，爲一點小事，爲幾句話，動不動就生意見，起分爭，結果將基督的軍隊弄得四分五裂，在這種情形中要希望他們能勝過仇敵，那真無異於緣木求魚了。

自然我所說的這種令人痛心的分爭，乃是真信徒與真信徒中間所起的分爭。真信徒與假信徒不能相合，信聖經和救恩的信徒與不信聖經和救恩的信徒（？）不能合作，那是合理的事。我非但不反對這種分離，我十分贊

許這種分離。聖經教訓真信主的人當合一，但牠同時教訓真信主的人要與那些假信徒分離。又教訓真傳道士應當攻擊假師傅所講的那些離經叛道的講論。但是真信主的人和其他真信主的人互相分爭，彼此攻擊，這真是極可惜又是極可怕的事了。

許多的人同處要保守和睦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點怒容，一句不檢點的言語，少許禮貌上的疏忽，惡意的揣度和猜疑，讒人所發的離間的言語，毫無根據的傳言，片面所發生的誤會，由誤會所引起的反感，驕傲自大的意念和態度，不肯饒恕人的心，這些事物有一樣就足以引起分爭。神知道這種危害，所以他藉着他的僕人勸勉他的衆兒女說，「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衆人和睦。」——羅十二章十八節。——所以我們務要追求和睦的事，與彼此建立

的事。」——羅十四章十九節。「你們也要彼此和睦。」——帖前五章十三節。「你們要追求與衆人和睦，並要追求聖潔，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來十二章十四節。注意神勸他的兒女們追求和睦。若有甚麼事物需要追求方能得着，我們便可以明白那種事物是不容易得到的。誠然這樣，在信徒中間惹起分爭是極容易的事，只要稍有不謹慎，便會挑起分爭。但要保守和睦卻必須付很大的代價。必須互相體恤，彼此饒恕，用愛心說誠實話，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待別人寬，待自己嚴。許多信徒不肯出這種代價，結果怎樣呢？撒但乘機向他們進攻，引誘他們因着這種種小事互相分爭，彼此吞嚙，撒但卻毫不費力的坐收漁人之利。請問這是何等令人痛心的事呢？

有一個寓言說，兩隻虎因爲爭食一隻鹿相鬪起來，牠們都是非常忿怒，

沒有一個肯讓步的，漸漸咬得皮破血流，筋疲力盡。正在這時候有一隻虎忽然仰頭看見天空有幾隻大鵬往來盤旋，凝目下矚。這隻虎立刻退讓幾步，對牠的仇敵——另外一隻與牠爭食相咬的虎——說：「我們且慢些相爭，你看上面有甚麼？那些鵬在上面盤旋是要作甚麼呢？無非看着我們相鬪，等到我們鬪到或死或傷，然後牠們落下來喫肉罷了。我們還相爭麼？我們豈可自相殘殺，拿自己的肉供這些鵬吞嚼呢？」那一隻虎聽見這話猛然也醒悟過來。牠們兩個都不願拿自己的肉供鵬們的一頓飽餐。牠們立時都停息戰鬪，彼此和好。牠們笑着對鵬們喊道：「飛去罷。我們現在覺悟了。你們想看着我們互相爭殺，末了坐收漁人之利麼？我們不再作愚夫了。我們越戰鬪，你們越快樂。容你們快樂罷。我們不再戰鬪了。」兩隻虎說完這些話以後，便分食了死

鹿，回到山穴裏去。鷗們看見喫肉的盼望已經成了畫餅，便都失望着飛散了。

基督徒們哪，我們擡頭向空中觀看罷。那空中掌權的魔鬼在我們的頭上盤旋，看着我們互相分爭，他真是樂不可支。他惟恐我們和睦，他不願意看見我們聯合起來與他對敵。他尋找機會，竭力挑撥我們彼此中間的惡感。他利用各種事物來離開我們，使我們不保守合一的心志，使我們彼此分離。他好一個一個的將我們擊破。他不只引誘我們，使我們彼此分離，個個孤立，他更引誘我們彼此分爭，自相殘殺。我們分爭得越劇烈，他在空中看着越歡喜。他在那裏鼓掌大笑。他鼓勵我們奮勇廝殺。可惜多少信徒竟是甘心受他的陷害，至死不知覺悟。

覺悟罷，覺悟罷，快些覺悟罷。在這種仇敵環繞形勢嚴重的景況中，凡屬

基督的人只要同信聖經爲神的言語，同信基督耶穌的代死，復活，升天，再來，同信聖經中所講救恩的福音，同盼望主來接我們到他那裏去，就當彼此相愛相助，追求和睦，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爲一的心，站在一條戰線上，抵禦我們的仇敵魔鬼，和他所管轄的這幽暗的世界；並且合力向仇敵進攻，從魔鬼的權下拯救人歸向基督。這樣，魔鬼的詭計將無所施，魔鬼的努力盡歸失敗，我們也必在我們的元帥面前得着最大的賞賚了。

魔鬼的詭計層出不窮，魔鬼的攻擊劇烈兇猛，多少信徒因爲不知道謹慎儆醒，豫防魔鬼的詭計，以致敗在他的面前，陷入他所設的網羅，遭遇了極慘痛的失敗。我們因着這些事應當怎樣的大受警教，怎樣的特別儆醒謹慎，怎樣的靠着主的大能大力，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拿着聖靈的寶劍，隨時

多方禱告祈求，與仇敵周旋於這屬靈的戰場之上呢！魔鬼的詭計實在可怕，但神的智慧卻遠超過魔鬼。他已經把魔鬼的詭計和豫防這些詭計的方法都指示了我們。魔鬼的權勢實在強大，但神的能力卻遠超過魔鬼。他應許要把他的能力賜給凡信他，愛他，靠他，順服他，樂意忠誠事奉他的人，使他們藉着這屬天的能力，不但勝過仇敵，而且得勝有餘。我們怎可自暴自棄，不歡欣踴躍聽從他的指導，接受他的恩惠，靠着他的大能大力作忠勇的戰士呢！

謹防魔鬼的詭計

七四

謹防魔鬼的詭計終

靈食季刊社出版物目錄

靈食季刊	王明道編	每年四冊	價銀五角	本國郵費在內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王明道著	每冊	價銀三角	上
基督的新婦	同	上	每冊二角五分	同
重生真義	同	上	每冊一角五分	同
角聲	同	上	每冊價銀四角	同
信徒鐵砧	同	上	每冊價銀二角	同
耶穌是誰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基督再來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受苦有益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基督徒的言語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寫給受苦的聖徒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現代教會的危險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聖經光亮中的靈恩運動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人能建設天國麼？	同	上	每冊價銀五分	同
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	同	上	每冊價銀五分	同
隱密處的靈交	王明道譯	紙面每冊三角	布面每冊九角	同

發行處 北平甘雨胡同二十九號靈食季刊社

BEWARE OF
THE DEVIL'S DEVICES

BY

WANG MING TAO

PUBLISHED BY

THE SPIRITUAL FOOD QUARTERLY

29 KAN YÜ HUTUNG

PEIPING

Price 15 cents each, postpaid

謹防魔鬼的詭計

一九三五年九月初版

每冊價銀壹角五分

郵費在內

著者 王 明 道

印行者 靈食季刊社

發行者 靈食季刊社

北平甘雨胡同廿九號

24
101063
26

3091A

1/1

101063
26

101063
26